

「走進嘉庚故里---香港教育界赴閩交流考察活動」參團須知

活動名稱	「走進嘉庚故里---香港教育界赴閩交流考察活動」
日期	2025年6月3日（星期二）至7日（星期六）（5天4夜）
地點	福建省廈門市
活動費用	全免
備注	<p>一、活動行程僅供參考，以當天實際情況及導遊安排為準。</p> <p>二、「走進嘉庚故里---香港教育界赴閩交流考察活動」由集友陳嘉庚教育基金有限公司（主辦方）主辦，知識旅行社（承辦方）承辦、組織及代理本次活動（知識旅行社為知識科技教育有限公司旗下於香港旅行業監管局註冊持牌旅行社，牌照號碼：354697）。</p> <p>三、承辦方負責為每位團員購買「太平旅遊寶」「中國計劃」及負責保費徵費，該旅遊保險的保額為最高每位港幣 50 萬元（75 歲以上人士的保額為最高每位港幣 15 萬元）。</p> <p>四、本次活動過程中拍攝的照片、視頻將可能用於後續宣傳、展示等用途。</p> <p>五、出入境須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團員須符合前往中國內地所要求的入境條件及健康狀況。若有疑問，請向有關出入境機構查詢。2. 團員須帶備出入中國內地所需要的一切證件。3. 如團員因簽證/證件/其他原因而遭香港或中國內地海關扣查/被拒入境/遣返等，主辦方、承辦方將盡力提供協助及支援。仍然無法獲准入境的，主辦方、承辦方不負責該情況引致的任何損失，例如額外費用、罰款、無法參與行程等。 <p>六、責任聲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承辦方在香港或外地委托當地機構（“委托機構”）安排交通工具（如飛機、輪船、火車或遊覽巴士等）、住宿、膳食或娛樂觀光項目等。團員如遇交通延誤、行李遺失、意外傷亡或財物損失等，應依照當地法律向擁有、管理或操作該項目的委托機構直接交涉或追討賠償。承辦方所購買的旅遊保險將按照規定之項目及金額進行賠付，除此以外主辦

方及承辦方概不對該等遺失、傷亡或損失負責。

2. 除因由承辦方之員工或其直接管理或操作之機構的疏忽而引致團員之個人傷亡外，承辦方對團員在任何意外中之個人傷亡、經濟、娛樂或精神損失概不負責。

3. 除經主辦方和承辦方特別同意及安排，如團員自行更換其他人士代為參團，主辦方和承辦方或其委托機構之職員可取消其隨團資格而無須補償，且該人士隨團期間之保險、責任賠償、行為後果等均由該人士自行承擔。

4. 有關住宿、膳食、遊覽節目等問題，均依據行程表安排。若遇特殊情況，如入境受阻、當地酒店突告客滿或航機或高鐵班次或直航船改變航行時間或地點，臨時更改交通工具、班機或高鐵班次或直航船時間、機種或直航船船隻及更換酒店，以及非承辦方或其委托機構人力所能控制之因素令旅行團節目有所增減，承辦方或其委托機構應依照當時情況盡力處理。團員亦請盡力作出配合，如經努力而仍有不可避免的更改，主辦方和承辦方或其委託機構無須對該等情況負任何責任。

5. 團員如在旅途中自行離團或放棄行程，離團後果自負，一切後果與主辦方和承辦方或其委托機構無關。

6. 團員須切實遵守當地政府條例，嚴禁攜帶違例品出入境，並照實申報攜帶之物品及現金。

7. 中國入境簽證之批核與否均由中國領事館或其委託機構全權決定，主辦方和承辦方或其委托機構毋須負任何責任。

8. 行程中各項活動皆按整體需要而設計及安排，惟團員參加此等活動時，應遵守服務人員之指引及安排，並先衡量個人的年齡、體格、健康狀況，以及當地的天氣環境及活動內容等，以評估應否參與，並須承擔由此而引致的一切責任後果。當主辦方和承辦方認為有需要時，應自行尋求醫生或專業人士提供之獨立意見。